

证券代码：000100

证券简称：TCL 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36

债券代码：112518.SZ

债券简称：17TCL01

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17TCL01”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，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《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7TCL01”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、并分别于2020年3月20日、2020年3月23日发布了《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7TCL01”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7TCL01”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。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“17TCL01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，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，“17TCL01”回售申报日为2020年3月20日至2020年3月26日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17TCL01”的回售数量为 4,030,002 张，回售金额为 403,000,200 元（不包含利息），本次有效回售后剩余未回售数量为 5,969,998 张。

2020年4月20日为回售资金发放日，公司将对有效申报回售的“17TCL01”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31日